

证券代码：837353

证券简称：佳维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山西佳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6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英维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贷款 500 万元，期限为一年，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英维先生及其配偶卫英女士为

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西佳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山西佳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0 日